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CMEETC-248F0369DD66

项目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

采 购 人：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18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8
第五章 服务需求	4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受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委托，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项目编号：CMEETC-248F0369DD66）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组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1. 项目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
2. 预算金额：19.8万元（人民币）；

三、项目概况

1. 服务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

2. 服务内容：1）与平台对接：基于目前建立的非学历教育项目管理系统来进行电子签章应用的对接，将电子签章应用到非学历教育项目管理系统证书打印功能中，可以实现证书批量签章功能。2）电子签章：采购电子签章服务，使电子签章具有法律效应。3）电子版证书：使用电子签章后系统可以生成电子版的证书，电子版证书生成后会自动加盖具有法律效应的电子签章。4）电子版证书查询：电子版证书可在官方网站等官方渠道进行查询。5）电子版证书归档：电子版证书生成后会在非学历教育项目管理系统永久留存归档，便于后期进行电子版证书查询。

3. 交货时间/服务周期：2024年10月底以前/以年度为单位。

4. 服务地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5. 质保期：1) 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2) 供应商所供应的软件平台产品要求提供1年的免费质保服务；3) 在质保期内，合作厂商需免费为我方所采购产品提供同版本升级服务。

6. 其他：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响应，否则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四、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落实政府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策。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一）至（六）的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

4.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六、磋商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磋商者，请于2024年06月19日至2024年06月26日（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9:00-11:30，13:30-17:0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网址报名<http://supplier.cmeet.com:8089/?projectId=ffd0abe9f5a04dd2ac015253cc7bf304>（此网址只针对本项目，不作为其它项目报名接口）注册。如有已注册账号请直接登录。

2、请确保填写的注册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注册成功后请重新登录账号进行购买标书操作。

3、请确认所购买标书的项目包号，确认后点击“购买”，在资格认证附件中上传以下资料：

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②在付款凭证截图附件中上传标书款汇款凭证截图（注：标书款须公对公汇款，账户名称：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账号：9558 8502 0000 1878 680，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汇款注明DD66，文件售后不退，个人汇款无效）。

③邮箱：1194295992@qq.com。

④ 附件上传后点击“确定”显示待审核状态，请供应商/供应商关注后续动态，如审核不通过请根据提示及时修改，如审核通过请查看邮箱领取招标文件。

4、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

七、公告发布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

公告期限：自发布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响应文件首次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 响应文件首次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03 日 14 时 00 分。

2. 磋商时间：为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

3. 响应文件首次递交和磋商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南塔 14 层会议室。

九、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45 号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010-88561791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南塔 14 层

联系人：付颖、纪东、喻晓娇、姜琳琳

电话：15110095604、15711076923

电子信箱：1194295992@qq.com

标书款、保证金、服务费收款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账 号：9558 8502 0000 1878 680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定义和解释	采购人：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2	响应货币	人民币
3	合格供应商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现场考察	采购人将不组织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供应商认为需要可自行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将予以必要的协助，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	磋商前会议	本项目不组织磋商前会议。
6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见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为无效响应。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
13.3	磋商保证金	保证金的形式：支票、金融机构保函、汇票、担保机构保函、本票、电汇（公对公汇款，备注DD66） 保证金数额（人民币元）： <u>3000</u> 元 注： 1、请供应商在汇款时务必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响应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磋商保证金将被拒绝； 3、磋商保证金缴纳人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保持一致；保证金的有效期和响应文件一致； 4、以电汇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需保证其保证金从基本账户转出，若供应商未按此要求办理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1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件2份（响应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件电子版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一致，包括所有响应文件内容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PDF或JPG格式）1份和签字盖章前的可编辑版本（WORD、EXCEL等格式）1份。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U盘。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在封套上标记“响应文件电子版”字样。）
15.2	封套上写明	供 应 商： <u>（供应商名称）</u> 地 址： <u>（供应商地址）</u> 项目名称、 <u>响应文件字样</u> <u>“在 年 月 日 时（即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封”</u>
16.1	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6.1	响应文件首次递交截止时间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6.1	履约保证金	合同金额的 5%
19.1	磋商小组成员	采购人代表 <u>1</u> 人 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抽取的评审专家 <u>2</u> 人。
21.3	最终报价	磋商时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22.1	确定成交供应商方式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
25.6	质疑函送达方式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递交质疑函原件。接收人：付颖，联系方式：15110095604，接收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华通大厦B座南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塔14层，不接收其他形式的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须按94号令规定编写。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处理质疑的相关问题。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26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服务类标准80%计取，不足5000元按5000元计取；会议费、专家评审费据实现金结算，不开具发票。以上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全部交纳。
27	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分包。
其 他		
(1)		响应文件所有内容（尤其是复印件）应清晰可辨，业绩证明文件应体现合同实施范围和实施时间等相关信息，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认为供应商所提供的内容无效。
(2)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证件证明材料均应在有效期内，如不在有效期内，则应提供其有效性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政策性相关文件以及满足上述政策文件的说明或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认为供应商所提供的内容无效。
(3)		建议供应商在每一册响应文件开始位置编制目录，应尽可能的详细、清晰。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对目录补充完善。响应文件的装订顺序建议按目录顺序依次装订并连续编排页码（扫描或复印件可以采用包括页码机加盖等方式加盖页码）。如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分册编制的，目录建议按各分册分别编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		供应商须认真填写《递交响应文件登记表》、《供应商基本信息表》、《磋商保证金信息表》（加盖公章）、《关于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承诺函》（加盖公章）、《补充文件回执》（如有，加盖公章），以上文件的格式见本磋商文件第六章。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递交一份，不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上述《磋商保证金信息表》电子版（WORD 版本）发至邮箱 1194295992@qq.com（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磋商保证金信息表》”）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服务说明

1.1 定义和解释

采购人（业主）：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业主）委托，在采购人（业主）授权范围内组织采购工作的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为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下称“采购代理机构”。

1.2 项目概况：详见磋商文件服务需求部分。

2. 项目资金

2.1 本采购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响应报价和成交后的合同价款的货币种类均为人民币。

3. 合格供应商条件

3.1 合格的供应商应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规定。

3.2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磋商。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一切费用，无论成交与否，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现场考察

5.1 采购人将不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可自行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将予以必要的协助，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 在现场考察过程中，供应商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他损失，无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负责。

6 磋商前会议

6.1 本项目不组织磋商前会议。

二、磋商文件

7 磋商文件的内容

7.1 磋商文件共划分为以下六个章节，采购人在采购期间依据本须知有关条款规定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他正式有效函件，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第五章 服务需求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将可能被拒绝。

7.3 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是否完整，若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时，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8 磋商文件的异议和答复

8.1 若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异议要求澄清，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若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须在法定时间内以‘异议’的形式提出。

9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9.2 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或修改书面通知时，应在 24 小时以内或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的回执函）通知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澄清或修改。否则，视为同意和接受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磋商保证金；
- (5) 分项报价表、报价和成本分析；
- (6)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 (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8) 资格证明文件；
- (9) 类似项目业绩
- (10)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 (11) 响应承诺书；
- (12) 服务偏离表；
- (13) 项目团队人员构成；
- (14) 服务方案；
- (15) 供应商其他承诺（如有）；
- (16) 最后报价函（磋商结束后，根据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 (17)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10.1.2 供应商应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磋商文件中未提供具体格式要求的，供应商可自行确定。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注明页码。

10.2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响应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采购人对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磋商报价

11.1 在提交响应文件时，供应商要按照磋商文件给出的格式进行首次报价；在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及磋商文件给出的格式提供最后报价函。报价货币应为人民币。

11.2 供应商对采购内容只能有一个报价，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1.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中。

11.4 本项目不接受调价函。

11.5 在合同实施期间，合同总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也不因实际工作周期的延长或缩短而调整。

11.6 磋商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期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如纸张、出版印装、物流、包装、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等服务方面的价格、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技术服务费及其他费用（如管理费、交通费、办公场地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以及配合后续工作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成交人签署合同后，采购人正常使用成果所必需但响应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一切费用，由成交人支付。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在此期限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2.2 在原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应于 24 小时内以传真等书面形式对此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做出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要求，而不会因此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但其响应文件将不予评审。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因此而提出修改响应文件的要求。在延长期内，本须知关于磋商保证金是否予以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13. 磋商保证金

13.1 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13.2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方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方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3.9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3.3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并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电汇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

接收磋商保证金的银行及账号：

账户名称：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账 号：9558 8502 0000 1878 680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请供应商在汇款时务必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响应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4 磋商保证金计息退还（以保函或其他担保形式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利息）。

13.5 建议各供应商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磋商保证金，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磋商保证金将被拒绝。

13.6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3.7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3.8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3.9 如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响应文件的；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4.1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写明项目名称以及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14.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响应函及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

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14.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响应文件规格幅面使用 A4 规格纸张，长边胶装。响应文件建议使用双面打印（或复印）。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5.1 供应商须认真填写《递交响应文件登记表》、《供应商基本信息表》、《磋商保证金信息表》（加盖公章）、《关于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承诺函》（加盖公章）、《补充文件回执》（如有，加盖公章），格式见本磋商文件第六章。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递交，不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15.2 响应文件必须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否则不予接受收。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及电子文件分别装入一个封套中，封套上应详细注明：

供 应 商：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供应商地址）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字样

“在 年 月 日 时（即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前不得开封”

15.3 如果封套上未按上述规定标出，采购人将不承担将响应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任何责任。

16 送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16.1 供应商应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递交到指定地点。

16.2 采购人可以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迟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或改变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17 迟到的响应文件

17.1 采购人在按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一律拒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盖章。修改、撤回的确认书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前送交给采购人。

18.2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同样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在内外层包封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和递交。

18.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以后，响应文件不得修改。

18.4 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撤回响应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

18.5 如果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要求撤回响应文件，则按本须知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五、评审与磋商

19 磋商小组

19.1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1.1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9.1.2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确认磋商文件；
- （2）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3）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4）编写评审报告；
- （5）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0 评审

20.1 磋商小组在确认了磋商文件后，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认定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0.2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除资格条件外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对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

按无效处理，不参加后续磋商。

2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 (1) 未按要求交纳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 (4) 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6)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按无效处理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20.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20.5 在按照20.2的规定进行审查时，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接到磋商小组澄清等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6 对未被认定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和其它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将及时告知。

21 磋商

21.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1.2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函，提交最后报价函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21.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最后报价函，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最后报价函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4 若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函与供应商首次递交的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的内容有差异，以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函内容为准。

21.5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和标准”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参与磋商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六、授予合同

22 合同授予的条件

22.1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

22.2 尽管有本须知 21.1 条的规定，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意见，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有权依法接受或拒绝所有响应，并对由此引起的对供应商的影响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需将这样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供应商，但采购人将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3 成交通知书

23.1 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被接受。

23.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4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24.1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成交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及响应情况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采购方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并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方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以此类推，或重新采购。

七 纪律与监督

25 纪律与监督

25.1 采购人在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5.2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5.3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25.4 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磋商至磋商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审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在评审与磋商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 (5)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6) 其他不遵守评审纪律的行为。

25.5 与评审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磋商、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参与评审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与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25.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八 其它

26. 采购代理服务 fee

26.1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6.1.1 以项目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6.1.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详见须知前附表；

26.1.3 采购服务费的缴纳形式：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正本同时按以上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27. 合同分包和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分包。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报价得分也相等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表一和附表二。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1	报价部分	10分
2	商务部分	20分
3	技术部分	70分
总分		100分

2.2 分值构成

2.3 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

2.3.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三

2.3.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四

2.3.3 报价评分标准：

（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仅限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情况）。或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至6%）的价格扣除。（不适用）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时给予1%的价格扣除。

（3）评审基准价

有效响应文件中的并按2.3.3项（1）和（2）进行调整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

（4）供应商报价（按2.3.3项（1）和（2）进行调整后价格）得分：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后报价) × 10% × 100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1.2 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按附表二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见本章内的符合性审查表）。

3.1.3 磋商小组在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3.1.4 不具备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参与磋商，由磋商小组告知该供应商。

3.1.5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进行评审和磋商。

3.2 磋商

3.2.1 按“供应商须知”第5条规定，由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3.2.2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规范情况下，并经采购人代表同意后，对磋商文件的技术标准、拟签订合同的部分条款进行变动。变动内容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2.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函，提交最后报价函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3.3 评审

3.3.1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3款[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最后报价函）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与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或明显低于采购预算时，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3.3.2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按本章第2.3.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按本章第2.3.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按本章第2.3.3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C。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4 供应商得分=A+B+C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提供了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公司近三年内无各类纠纷事件。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了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供应商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 “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须提供银行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不受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企业代替个人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也包含在依法缴纳税收中。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最终以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查询为准。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提供了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	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0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	提供关于“本项目不转包、分包”的承诺，格式自定。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提供关于“本项目不以联合体投标”的承诺，格式自定。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1	磋商保证金	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包括形式及金额）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了供应商公章和（/或）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3	响应文件有效期	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4	报价	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5	服务期限	满足磋商文件对服务期限的要求
6	备选方案	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份及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有两个及以上报价的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表三 商务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满分 2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标准分	评 审 标 准
1	供应商资质	2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知识产权	3	供应商具有培训项目管理系统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	项目实施经验	15	供应商近 5 年（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每具有 1 项类似项目业绩（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系统、培训系统相关等相关业绩）得 3 分，满分 15 分。 注：须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资料，如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的首页、金额规模页、盖章签字页复印件等，并加盖公章，部分关键条款可以隐去。

附件四 技术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总分 70 分)

序号	评分细节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服务实施方案先进性和合理性评价	15	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服务需求”章节制定总体实施方案。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情况、服务理念与目标、服务计划和实施方案 1、服务实施方案完备程度高、细化合理程度高，内容详细具体，需求分析准确，全面详细，且详细分析项目中的重点及难点，服务理念和目标清晰、科学、针对性强，技术方案完整详细，完全满足技术需求，符合信创标准，技术先进、可行。得15分； 2、服务实施方案完备程度较高、细化合理程度较高，内容大体明确，需求分析准确，陈述言简意赅，分析出项目中的重点及难点服务理念和目标清晰，部分内容缺乏针对性，技术方案较完整详细，基本满足全部技术需求，符合信创标准，技术较先进、可行性较强。得9分； 3、服务实施方案完备程度较差、细化合理程度较差，内容不明确，需求分析不准，陈述简单，分析无重点及难点，服务理念和目标较为清晰，大部分内容缺乏针对性，技术方案完整详细程度一般，满足所有实质性技术需求，符合信创标准，技术先进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3分； 4、提供技术方案，虽符合信创标准，但完整性、先进性、可行性、详细程度较差或者未提供不得分。 注：1、请供应商结合采购文件“服务需求”章节相关要求编写；2、以评审专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响应文件响应综合评定为准。
2	功能模块响应及演示	40	供应商针对：1 电子签章服务、2. 证书电子版管理、3 证书查询、4. 系统维护共 4 个模块，以演示效果进行评分确认，满分 40 分。 每个模块得分标准如下： 1) 内容完整、逻辑清晰合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 2) 内容基本完整、逻辑清晰合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3) 基本内容有所涉及但过于笼统和简单的得 3 分； 4) 仅停留在对同类一般项目的泛泛而谈没有针对性，得 1 分； 5) 不提供或无描述或无演示不得分。 注：1. 以供应商软件现场演示进行综合打分。 2. 须使用真实的并且在运行的平台进行演示，若不满足则系统演示分为 0 分。 注：请供应商结合本采购文件“服务需求”章节相关要求编写

序号	评分细节	分值	评分标准
3	供货进度保障和系统部署交付方案	3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组织计划、交货、安装、指导培训、应急措施等对业主的有利性以及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的其他因素）的详尽程度、完善性、进度合理性及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等方面。 1、供货进度保障和系统部署交付方案合理完善，进度满足采购人需求，得3分； 2、供货进度保障和系统部署交付方案泛泛而谈，进度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1.5分； 3、供货进度保障和系统部署交付方案不具备针对性，进度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或未提供得0分； 注：请供应商结合本采购文件“服务需求”章节相关要求编写
4	质量保证措施	2	1、针对本项目要求，货物供应、保修升级、培训指导、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完善、合理的，得2分； 2、货物供应、保修升级、培训指导、质量保障措施合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1分； 3、货物供应、保修升级、培训指导、质量保障措施欠合理、欠完善的或未提供，得0分。 注：请供应商结合本采购文件“服务需求”章节相关要求编写
5	售后服务承诺	3	1、售后服务承诺细致、体系完备、满足用户要求并提供一年售后服务承诺函的，且验收期间可提供驻场服务的，得3分； 2、售后服务承诺细致、体系完备、满足用户要求并提供一年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1分； 3、售后服务承诺具有相应服务体系但不完善，基本满足用户要求，提供一年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0.5分。 4、售后服务承诺不完善或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0分。 注：请供应商结合本采购文件“服务需求”章节相关要求编写
6	软件产品及硬件设备性能、安全性、稳定性及兼容性	3	根据响应软件产品及硬件设备的性能、安全性、稳定性及兼容性等进行评分： 1、性能、安全、可靠性高、很高的兼容性得3分； 2、次之得1.5分； 3、性能、安全性、可靠性和兼容性不完善或无证明材料的得0分； 提供检验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 注：请供应商结合本采购文件“服务需求”章节相关要求编写
7	系统安装调试人员配备	2	1、提供系统安装调试人员配备情况信息，配置方案合理完善，满足采购人需求，得2分； 2、系统安装调试人员配备情况不全，配置方案缺乏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1分； 3、系统安装调试人员配备情况不全，配置方案不具备针对性，

序号	评分细节	分值	评分标准
			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0.5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注：请供应商结合本采购文件“服务需求”章节相关要求编写
8	增值服务	2	供应商能够提供软件增值服务，如下： 1、若学院根据需要增加需求功能，供应商能承诺进行免费增加 2 个模块功能调整，得 2 分。 2、若学院根据需要增加需求功能，供应商不能承诺进行免费增加 2 个模块功能调整，得 0 分。 注：请供应商结合本采购文件“服务需求”章节相关要求编写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乙 方： _____

签署日期：2024 年____月____日

（一）合 同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_(买方)_____(项目名称)中所需
(货物名称)_____ (采购人)以_____号采购文件在国内竞争性磋商。经评审委员会评定_____(卖方)为成交人。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_____

数量：_____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 40%的首付款。

第二次付款：所有设备安装到位，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5、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买 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_____

卖 方：_____

(印章)

(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45 号

地址：_____

（二）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解释：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3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人（含最终用户）。
- 1.4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 1.5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6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技术规范

-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响应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知识产权

-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包装要求

-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5、 交货方式

5.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5.1.1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货物，货物在运输途中遭遇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5.1.2 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5.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5.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7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5.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6、技术资料

6.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 30 天之内，卖方应将所购货物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6.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6.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7、质量保证

7.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 7.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重量、质量、规格、型号、批次等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负责为买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或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7.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没有重新供货或者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7.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8、检验和验收

- 8.1 在交货前，成交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 8.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 7 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 8.3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 8.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成交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9、索赔

- 9.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规格、型号、性能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1.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卖方应当向买方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退货、更换货物、维修、减少价款、赔偿买方损失等违约责任。卖方不得以“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作为抗辩理由。卖方向买方承担完毕违约责任之后，如果该损失属于保险理赔范围的或者运输部门对于造成该损失存在过错的，卖方有权向其追偿。

- 9.2 在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提出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9.2.1 如果该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规格、型号、性能等与合同不符，卖方又拒绝履行更换货物的义务，则买方有权拒收该货物或者退货，即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卖方应将全部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和间接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 9.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 9.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该货物整体的质量保证期。
- 9.2.4 在该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该货物发生质量问题，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24 小时之内派人前来维修，如果该质量问题属于验收期间无法检验出的隐蔽瑕疵或者该质量问题经过卖方三次维修仍旧无法修复的，则买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并退货，卖方应将全部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和间接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间接损失不仅包括该合同履行后能够给买方带来的可期待利益，同时间接损失还包括该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给买方造成的其他间接损失，例如由该货物质量问题引发的停电或短路造成的其他设备损坏或者信息数据丢失等。
- 9.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0、迟延交货

- 10.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

务。

- 10.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
- 10.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1、违约赔偿

- 11.1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2、不可抗力

- 12.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12.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 12.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5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3、 税费

- 17.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4、合同争议的解决

- 14.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违约解除合同

- 15.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 15.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 15.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 15.1.3 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 15.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 15.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 15.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 15.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6、破产终止合同

- 16.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转让和分包

- 17.1 合同不能转让。
- 17.2 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8、合同修改

- 22.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19、通知

- 19.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0、 计量单位

- 20.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 适用法律

- 21.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2、 履约保证金

- 22.1 卖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 22.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 22.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 A. 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其他买方可接受的格式。
 - B. 支票、汇票等非现金方式。
- 22.4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三十(30)天内,买方将把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卖方。

23、合同生效和其它

- 23.1 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并由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 23.2 本合同一式 4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买方执 3 份, 卖方 执 1 份。

（三）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1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1.2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运至、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_____

2、交货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

3、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使用原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支票、汇票、现金或其他甲方可接受的形式）。

第二次付款：所有设备按甲方要求送货到指定地点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对应货物数量 50% 金额的发票，甲方于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发票对应合同金额，计_____元。

第三次付款：所有设备完成安装，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对应货物数量 50% 金额的发票，甲方于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发票对应合同金额，计_____元。

第四次付款：项目验收合格 1 年后，且设备无使用问题，甲方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返还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4.技术资料

包括所有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

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等。

5.质量保证（详见附件一、售后服务承诺）：

5.1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2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5.3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个月。

6、索赔

6.1 索赔通知期限：____天。

7、不可抗力：

16.2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__天内。

附件一：售后服务承诺

第五章 服务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19.8 万元

采购内容简介（基本情况说明）：1）与平台对接：基于目前建立的非学历教育项目管理系统来进行电子签章应用的对接，将电子签章应用到非学历教育项目管理系统的证书打印功能中，可以实现证书批量签章功能。2）电子签章： 采购电子签章服务，使电子签章具有法律效应。3）电子版证书： 使用电子签章后系统可以生成电子版的证书，电子版证书生成后会自动加盖具有法律效应的电子签章。4）电子版证书查询：电子版证书可在官方网站等官方渠道进行查询。5）电子版证书归档： 电子版证书生成后会在非学历教育管理系统永久留存归档，便于后期进行电子版证书查询。

二、项目服务要求

序号	商务和服务项目	商务和服务要求
1	交货时间/服务周期	2024 年 10 月底以前/以年度为单位
2	质保期/免费维保期(软件系统)	1. 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2. 供应商所供应的软件平台产品要求提供 1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 3. 在质保期内，合作厂商需免费为我方所采购产品提供同版本升级服务；
3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具备高质量售后 24 小时服务（含双休、节假日），确保平台正常运行
4	交货地点/服务地点	（自接到开工通知书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交货； 服务地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5	培训	1. 要求供应商提供完整的系统使用培训方案，确保使用方能够正常使用系统； 2. 能够随时解答和及时解决使用方在系统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6	验收标准	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

		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文件中加以说明。 2. 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系统正式运行（即完成项目全流程审批）30 个工作日后（1、2 月份假期除外）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7	付款方式（实例）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 40% 的首付款。 第二次付款：所有设备安装到位，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8	信创要求	系统须支持并使用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办公软件、服务器、芯片等产品，符合信创标准。
9	服务要求	1: 合同签订生效后 5 日内完成需求沟通，提供系统设计方案并通过采购人认可，如需求理解不一致，采购人有权以虚假应标终止合同。（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2: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系统部署。如无法按期完成，采购人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采购人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10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提供本地化售后服务免费提供 7 天×24 小时服务电话、电子邮件、网络等多种方式的服务，提供远程或即时的咨询服务。

		2. 指派 1 名及以上经验丰富的讲师及工程师提供培训及售后服务。
--	--	-----------------------------------

三、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是否进口设备	技术指标要求	技术参数是否满足品牌要求（必须满足三个品牌）	单位	数量	是否属核心产品
1	电子签章服务	否	其核心功能包括文件的电子签署、数字证书的管理、签署验证、安全存储等。用户可以通过该应用在电子文档上进行签名，确保文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和不可否认性，从而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纸质文件使用成本，同时满足法律要求和信息安全标准。 完成系统对接，数科信创转换服务，接口预留。现有非学历教育管理系统对电子签章服务支持需要开发权限接口、系统应用集成接口、证书管理接口等。（含实施对接服务）	否	个	1	是
2	证书电子版管理	否	证书生成：系统根据预设的证书模板和输入的学员信息，自动生成电子版证书。证书可以是 PDF 格式或图片格式，具体格式根据需求而定。 电子签名：在证书上添加电子签章，确保证书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批量生成：支持一次性批量生成多份证书，节省时间和人力成本。 证书存储：将生成的电子版证书保存到系统的数据库或文件系统中，以便随时查看、下载或发送给学员。 证书管理：管理员可以对已生成的证书进行管理，包括查看、编辑、删除等操作，保证证书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含管理界面定制）	否	个	1	是
3	证书查询	否	对接官网以及微信公众号，提供多	否	个	1	是

			种方式查询证书真伪,也可以提供电子版证书下载。				
4	系统维护	否	系统上线后一年免费维护	否	个	1	是
			系统培训, 技术性问题咨询服务, 现场技术支持				
			服务器环境部署				
			定期漏洞检查、维护、处理				
			数据定期自动备份				
			系统功能调整、外部数据对接				

四、技术需求

(一)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为进一步推进非学历教育办学管理的规范化, 建立标准化非学历教育培训项目结业流程, 支持开展培训项目电子版证书生成, 提出建设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

本次系统升级是以提升培训服务质量, 改善学员服务体验为出发点, 以加强规范教育培训管理和提高管理服务工作效率为工作目标, 进一步加强培训管理处与相关部门间信息化系统的互通互联, 尽量减少非必要的操作环节, 充分发挥电子信息系统在教育培训结业等管理环节自动化的优势。

(二)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根据采购需求提出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在系统建设中坚持高效性、先进性、易用性、可行性、稳定性、安全性、开放性、兼容性、扩展性、标准化等。

(三)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如技术参数表等)

1. 环境要求

数据库、操作系统等软件基础要求:

数据库: 要求运用 Mysql5.7 及以上版本数据库。

操作系统: 要求服务器配备 Linux 操作系统。

2. 数据标准要求

必须符合学校数据标准, 能够统一身份认证, 与学校网上办事服务大厅系统实现部分数据对接。

3. 数据对接要求

（1）安全性要求

① 防篡改

要求利用数据签名算法或其他算法防止请求数据被篡改。

② 认证

要求开放接口必须对调用方采取身份认证。身份认证决定了是否可访问 API 及如何访问某个 API，即便是对外开放的 API 理论上也应当考虑采用身份验证策略以保证安全性。

③ 授权

要求开放接口必须提供授权凭证，授权调用方只能访问所有 API 的某个子集。

④ 限速限流

要求对开放接口设置限速限流。通过限速限流能够保护服务器不会因某次大量请求而超载，预防不适当的接口访问对服务造成影响。

⑤ 数据按需开放

要求开放接口按需开放数据信息，避免暴露用户不需要访问的信息，从而造成数据泄漏。按需开放接口同时可提高接口的响应时间并减少了带宽的使用。

⑥ 敏感信息保护

要求开放接口不可暴露敏感信息。敏感包括应用程序内部的报错信息和返回数据中的敏感信息。

（2）日志要求

要求接口提供方严格记录接口请求日志，包括请求和响应数据、调用时间、调用结果、请求和响应的参数和返回值等信息。在遇到接口异常、延迟等问题时能够提供详细的日志作为参考依据。日志至少保留 3 年；

（3）性能要求

① 响应时间

要求开放接口请求时间不得低于 500 毫秒。特殊接口响应时间较长需给出说明。

② 请求成功率

要求开放接口请求成功率不得低于 99%。特殊接口请求成功率较低需给出说明。

（3）文档要求

要求接口提供方提供完整、规范、详尽、正确、易于理解的接口使用文档。验收环节中须保证所有开放接口能够成功调用，并且符合业务需要、日志要求、安全要求以及性能要求。

接口文档必须包含以下信息：

文档基本信息：包含该接口文档中的接口提供方信息、主要使用场景、接口故障联系人、接口故障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

接口基本信息：接口名称及接口用途说明

认证授权：详细说明获取认证授权，使用认证授权的方式

性能预估：说明每个接口响应时间及请求成功率

接口 URL：域名 + 请求路径

接口协议：如 http.https.TCP 等

接口请求方式：如 GET.POST.PUT.DELETE 等

接口请求头部：包括头部参数及参数说明

请求参数：包括传参方式、请求参数、参数类型、参数说明、参数示例等基本信息

请求示例：为每个接口提供完整. 正确的请求示例

响应结果：包括返回头部、返回参数名称、返回参数类型、返回参数说明、返回参数示例

返回示例：为接口提供请求成功和请求失败的各种场景示例及说明。提供常见业务状态码说明。

4. 性能要求

系统建设需要配置性能优异的主流服务器，网络带宽有保证的网络，主流服务器需要配备 Linux 系统操作系统，及 Mysql5.7 及以上版本数据库。在上述条件要求下系统需要达到如下性能要求：

对于一般业务处理操作，系统响应时间应在 3 秒以内；对于查询. 报表处理，系统响应时间应在 10 秒以内。对于数据量大的查询操作要求响应时间不超过 40 秒。

数据恢复、上报、接收响应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1 分钟。

数据汇总、上报表生成、数据审核、数据表转 Excel 的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 分钟。

系统在正常使用过程中，会出现大量并行操作的情况，系统在应对数据量最大峰值时就充分认识到系统处理性能的降低，根据业务需要规定在系统处理量达到日常处理量 5 倍的情况下，系统响应时间下降幅度不超过 50%。

支持集群部署，可支撑 500 用户并发使用。

5. 系统安全要求

安全性满足认证授权、信息保密、数据完整性、防抵赖性、审计、数据的可回溯性等。既要充分考虑信息资源的共享，更要注意信息资源的保护和隔离，应分别针对不同的应用和不同的网络通信环境，采取不同的措施，包括系统安全机制、数据存取权限控制等。

（1）提供全面的软硬件结合的系统安全策略

包括系统完善的用户及权限管理，配合多种数据备份策略以保证数据的安全，及用户身份认证策略以防非法用户入侵等。具有完备的、涉及管理各环节的各类用户及群体的角色定义。授权与操作审计功能，支持按照任意选择的字段的内容进行灵活功能授权，具有详细的数据操作日志及数据跟踪管理能力，日志内容包括 IP 地址、修改时间、修改前后内容（支持同一条所有修改记录追溯的功能）、操作人、操作模块等。

（2）对校外开放访问权限要求

网页端：网页端招生宣传、项目公示、学员培训证书查询对外网开放。

移动端：需单独部署 H5 页面服务，单独对外开放 H5 页面端口，以达到外网可访问 H5 页面，并通过企业微信或微信公众号实时推送业务办理消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需至少满足国家和学校的相关等级要求，具体参见以下标准：

GB/T 22239-2008：《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GB/T 28448-2012：《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评估要求》

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3）完全本地化部署

需要将软件系统和数据库存储在本地环境中，本地部署后需要定期进行如下操作。

备份数据：应在本地存储设备中进行数据备份，以防数据丢失。

维护和升级系统：定期维护和升级操作系统、数据库和软件系统，以确保其安全性和稳定性。

6. 兼容性要求

（1）浏览器兼容要求

要求支持主流浏览器，如 IE 浏览器、360 浏览器、Safari 浏览器、Google Chrome、

火狐浏览器等。

（2）操作系统兼容性要求

要求支持主流操作系统，如神州网信系统、Windows 7 及以上版本、Windows XP、Mac OS 等。

（3）移动端兼容性要求

移动端支持主流操作系统，如苹果手机操作系统.Android. IOS，以及小米 MIUI、华为 EMUI 等基于 Android 扩展的系统。

7. 培训要求

供应商应向建设单位提供相关培训，以便对工程实施进行有效管理，同时保证建设单位能够进行系统的运行管理、操作、维护，故障分析处理等工作。具体培训要求包括：

（1）供应商必须提供具有相应专业知识. 实际工作和教学经验的培训教师，供应商所提供的讲师必须是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2）供应商负责提供培训所需计划和资料（包括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培训教材包括但不限于视频教材、WORD 和 HTML 用户手册、培训 PPT，培训所使用的语言和教材必须是中文。建设单位有权在系统内部使用这些培训资料。

（3）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完成培训工作。时间、内容、人员、期次等具体内容在具体执行过程中需根据建设单位意见进行调整。

（4）在报价文件中，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和培训承诺。培训方案主要包括培训组织机构、培训内容、培训大纲、培训计划、培训对象等几个方面，并按照上述要求进行详细说明。

（四）采购标的的数量. 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序号	系统名称	数量	交货期限	交货地点
1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	1 套	自开工通知书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 供应商终验通过后，须向甲方交付项目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软件程序、源代码、相关文档、纸质资料等及相应载体。

2. 使用技巧培训，管理平台使用培训；提供不少于 2 次的专项技术培训。

3. 现场支持，若校方出现使用问题，供应商需提供现场技术支持的服务。

4. 远程协助，对于可以通过远程调试的客户端，在得到校方授权和许可的情况下，技术服务中心的工程师可以通过远程协助来帮助校方解决问题等。

（六）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中标方完成项目招标文件和合同中约定的所有工作且达到校方要求，完成所有成果的交付，且完成实施过程中所有文档的提交（含系统设计说明书、系统测试文档及合同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文档），由中标方提出申请。

1. 验收地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 系统验收

完成系统部署安装及调试工作，学校在系统正式运行（即完成项目全流程审批）1个月后（1、2月份假期除外），组织专家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软件工程要求和实际应用效果对项目进行验收。

3. 验收主要以《系统验收功能列表》为准，同时乙方应确保所开发的信息系统能正常运行，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

4. 验收时应出具相关的文档，包括：

第一部分 项目背景资料

1. 招投标文件；
2. 合同原件；
3. 开工通知书；
4. 中标通知书；
5. 其他招标过程资料；

第二部分 项目建设资料

1. 需求说明书；
2. 系统全开情况下的网络安全漏洞扫描无中等及重大漏洞报告；
3. 如有集成工作需提供集成设计方案（根据合同和招标书，双方确认工作内容和
工作边界）；
4. 系统建设日志；
5. 如合同内容有变更，提供申请、审批材料；
6. 上线申请；
7. 试运行报告（含访问次数，主要数据条数截图）；

8. 软件测试用例；
9. 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10. 阶段性验收小结；
11. 其他施工过程文档；

第三部分 培训资料

1. 培训计划；
2. 培训实施证明文件；
3. 培训效果调查表；

第四部分 交接文档

1. 系统安装文档（含所需软件包清单、安装步骤说明）；
2. 系统部署文档（含软件参数、系统参数、环境变量、环境依赖程序包版本号、各项含操作系统开发语言等版本要求清单及所有管理员口令密码）；
3. 使用说明书；
4. 核心数据库的数据代码字典；

第五部分 软件介质

1. 含当前稳定运行版本所有依赖的软件包、动态链接库等；
2. 含一切安装现有服务所需的安装包以及初始化参数所需的脚本文件；

第六部分 项目测试文档

1. 现场演示满足合同要求的功能测试；
2. 满足合同要求的性能测试报告；
3. 软件使用部门签字的使用调查表；

第七部分 服务承诺

1. 在服务期内与数据中心免费对接服务承诺；
2. 在服务期内原厂服务承诺；

第八部分

本文档未包含但合同中约定了或信息管理部要求的其它验收材料。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无。

五、售后服务条款

1. 免费维护期限：要求供应商承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所有软件至少一年

免费维保和升级服务。

2. 保证应用系统 7×24 小时稳定运行，要求提供 5*8 小时支持，7*24 小时技术保障。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重大故障 4 小时之内排除；一般故障 8 小时之内排除。

3. 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系统巡检，并提交巡检报告，内容包括：磁盘空间、内存、CPU 使用率；网络环境检查；查看应用程序日志，查找系统异常日志；ETL 脚本执行巡检等。对用户使用的系统部署实施的应用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数据抽取服务器运行环境进行性能调优、系统诊断、系统各业务模块日常维护等工作。

4. 提供至少每年一次安全漏洞扫描和加固服务；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及服务大厅系统本身及相关组件出现安全漏洞时，免费提升级服务修复漏洞。无偿配合采购人实施本平台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相关工作。

5. 系统免费维护（升级）期内，能够安排技术人员提供技术和业务支持，关键时间段提供现场技术保障和维护服务。

6. 培训服务要求

为了使相关人员掌握平台的使用、维护和管理，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故障处理、日常测试和维护等工作目的，供应商应对系统管理员、业务人员提供不少于二次有针对性的技术培训，以保障平台能够正常、安全、平稳地运行。

（1）培训内容应针对系统开发人员、管理人员和各类用户分别进行。通过培训能使各类用户独立进行相应应用与管理、故障处理、日常维护等工作，确保系统能正常运行。

（2）培训人员必须是供应商的正式员工，禁止外包或第三方服务，并作出承诺。

服务标准：按照下列故障级别、响应时间及故障排除时间的定义来完成支持服务。

级别定义	故障影响描述	响应时间
一级故障 P1	现有系统已经无法使用，或对用户的业务运作有重大影响。	30 分钟内响应
二级故障 P2	现有系统操作性能严重降级，或由于其性能失常严重影响用户业务运作。	30 分钟内响应
三级故障 P3	现有系统操作性能受损，但大部分业务运作仍可正常工作。	60 分钟内响应
四级故障 P4	在功能、安装或配置方面需要信息或支援，但	60 分钟内响应

	对用户的业务运作几乎无影响，或根本没有影响。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递交响应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响应截止时间：_____

项 目	内 容			
供应商 (单位全称)				
响应文件	正 本	__份	是否分册	☐ 否 ☐ 是 共__册
	副 本	__份	是否分册	☐ 否 ☐ 是 共__册
	电子版	☐ 无 ☐ 有 ， 介质：_____； 数量：__份		
联 系 人	姓 名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E-mail			
磋商保证金	☐ 无 ☐ 有 ， 形式：_____； 金额：_____元			
上述内容由供应商代表使用正楷字填写；下述内容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填写				
递交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 上午 _____时__分 ☐ 下午			
递交方式	☐ 现场递交 ☐ 邮寄递交 ☐ 其他方式：_____		响应文件 密封情况	
递交顺序			接收人员签字	
备注及说明				

注：本附件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递交（无须密封），不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磋商保证金信息表

序号	类别	具体信息			
1	项目名称				
2	项目编号				
3	供应商名称				
4	保证金情况	金额		汇出日期	
		形式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银行转账 ☐ 其他：____（请注明）		
5	承诺书	致：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中若获得成交资格，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或由贵公司从我单位递交的保证金中扣除），贵公司按下栏发票信息向我公司开具发票，因发票信息填写有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自行承担。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下栏退款账户信息划入我单位账户（需与保证金凭证上所载的账户信息一致）。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或开户人和账号与划款时所用的开户人和账号不一致而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特此承诺！			
6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发票信息	发票类型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			
		电话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发票领取	☐ 现场领取 ☐ 快递寄送，联系人：____ 联系地址：____ 手 机：____		
7	磋商保证金 汇出账户 （须为基本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8	磋商保证金 退款账户 （须与汇出账户一直）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名称：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本附件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递交（无须密封），不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供应商须知要求 供应商需具有的 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关联企业 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本附件除在响应文件中装订外，还应单独打印盖章提交一份，无需密封。

关于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承诺函

致：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项目编号：CMEETC-248F0369DD66 中参加响应。我方在此承诺，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贵公司的服务费通知单后按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以支票、电汇或现金等付款方式一次性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盖章）

日 期：_____

注：本附件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递交，不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评审索引

序号	评审办法条款号	评审办法要求	响应文件对应内容的册及页码
一	资格审查		
1			
2			
...			
二	符合性审查		
1			
2			
...			

注：该评审索引表格放在响应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附件 1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报价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的全部内容，且对磋商文件无任何异议，并愿意以“报价函附录”所填写的响应总价、服务期及/服务地点，向你方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

2. 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销响应文件。否则，你方可不退还我方的磋商保证金。

3. 随同本报价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见“报价函附录”。

4.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5.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否则，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若我方已经收到成交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该成交通知书无效，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6.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招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的服务。

（4）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支付代理服务费。

7. 如磋商后的最后报价函与本报价函内容有差异，以最后的报价函内容为准。

8.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人名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年 月 日

报价函附录

项目编号及磋商文件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总价	人民币（小写金额）：_____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_____整 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磋商保证金	人民币_____元
服务期限 (执行周期)	
其他声明（如有）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人名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此表中响应文件总价应与附件 5 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 职务：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磋商保证金

（支票、汇票或本票的复印件，或采用汇款、网银等方式提交的保证金的汇款底单复印件）

说明：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应采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形式，并在此提供相应凭证的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5 分项报价表、报价和成本分析

附件 5-1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价	工作量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					

注：1. 供应商需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编写分项报价。

2. 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表格细项。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5-2 报价和成本分析

根据自身报价情况自拟

附件 6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合同条款	响应情况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中商务部分**填写本表；
-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 3、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 4、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磋商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 5、在买方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时，如成交单位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单位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附件 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资质类型		资质等级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如有)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供应商盖章: _____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 愿承担相应后果。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 8-1）

2、良好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格式见 8-2）

3、提供 2022 或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格式见 8-3）

4、具有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见 8-4）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 8-5）

6、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 8-6）

7、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格式见 8-7）

8、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 8-8）

9、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见 8-9）

10、关于“本项目不转包、分包”的承诺，格式自定。（见附件 8-10）

11、关于“本项目不以联合体投标”的承诺，格式自定。（见附件 8-11）

1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以上提供的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8-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说明：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8-2 良好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

说明：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8-3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或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供应商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

“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须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不受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8-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8-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依法缴纳税收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企业代替个人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也包含在依法缴纳税收中。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8-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8-7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记录

说明：

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查询截图。（信用信息查询最终以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查询为准）。

8-8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采购人）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8-9 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致：（采购人）

我方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相关服务服务。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8-10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

说明：

提供关于“本项目不转包、分包”的承诺，格式自拟。

8-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说明：

提供关于“本项目不以联合体投标”的承诺，格式自拟。

8-1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 9 类似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使用单位名称	使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注:

(1) 近三年（以商务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要求时间为准）供应商承担过与本项目相同或相似的项目业绩。供应商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双方名称、合同标的、合同价格、签字盖章页、合同签署日期等关键内容。）

(2) 正在执行的类似业绩需标明执行状态，供应商需在备注栏填写合同执行的状态。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0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二）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1 响应承诺书

响应承诺书

致：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的行为；
- （2）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评审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行为；
- （3）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 （4） 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5） 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磋商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2 服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或货物及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需求条款要求	响应情况（包括货物或服务的规格型号或标准）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完全响应”或“有偏离”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 3 供应商须按照**服务需求-服务技术要求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磋商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 4 在买方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时，如成交单位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单位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磋商文件条目号（或货物及服务名称）”，应按磋商文件的内容填写；“磋商文件需求条款要求”，应原文摘录磋商文件需求条款的相关内容；“响应情况（包括货物或服务的规格型号或标准）”，需对应上述两项内容，进行针对性填写；“完全响应”或“有偏离”证明材料，应填写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的、用以证明响应或偏离情况的证明文件，并标示其响应证明的具体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附件 13 项目团队人员构成

13-1 项目团队人员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单位	专业	职务	职称	主要资 历	经验及 承担过 的项目
项目经理								
其他人员								

注：供应商须附团队人员名单、身份证明材料、资质证书、类似项目业绩经验、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项目经理须按照附件 13-2 单独列表详细说明，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更换。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13-2 拟派人员资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年龄		拟任职		单位任职时间	
学历（毕业学校、时间、专业）及取得的专业认证情况：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 业主单位名称 2. 项目名称 3. 合同金额 4. 业主联系方式					
1. 业主单位名称 2. 项目名称 3. 合同金额 4. 业主联系方式					
.....					

注：供应商须提供表列人员的业绩证明材料，包括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业主证明材料或可以有效证明表列人员的业绩资料。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4 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整体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安全保密及防控措施、质量保障及应急方案、进度控制措施等。

附件 15 供应商其他承诺（如有）

附件 16 最后报价函

最后报价函

项目编号及磋商文件名称	项目编号：CMEETC-248F0369DD66 磋商项目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非学历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二期）
响应文件总价	人民币（小写金额）：_____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_____整 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服务期限	
其他变化（如有）	
声明	1、若本最后报价函与我方首次递交的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的内容有差异，以本最后报价函内容为准。 2、若我方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如本最后报价函的报价与首次递交的报价函在报价有差异，我方在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对首次响应文件中所列明各分析表中的各项单价和合价，按本最后报价函的总价与首次报价函总价的变化幅度进行调整；并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的 3 日内完成并提交给采购人。对采购人提出的审查意见在合同签订前修改完成。

注：最后报价函无须密封在文件中，单独打印 2 份，提前签字准备好带至会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7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